



衡阳市中级人民法院开展“机关联社区 党建促治理”主题党日活动

深入基层一线, 强化服务意识

衡阳晚报讯(通讯员 邓华忠 郑芳)为进一步推进机关“在职党员进社区报到”工作,充分发挥党员干部在城乡治理标准化和文明创建工作中的积极作用。近日,衡阳市中级人民法院组织机关党员与蒸湘区呆鹰岭镇新阳社区党支部的党员骨干开展示范“机关联社区 党建促治理”主题党日活动。

一到社区,志愿服务队代表便与新阳社区党总支班子成员召开座谈会,听取了新阳社区在城乡治理标准化和文

明创建工作中存在的困难和问题,志愿者代表表示将把这些困难和问题带回去向院党组汇报,能够解决的尽全力解决。

随后,所有参加主题党日活动的党员干部分成“市容环境卫生整治员”“文明交通劝导员”“市场秩序维护员”“公共安全管理”等四个“衡阳群众”志愿者队伍开展活动。在活动现场,全体党员干部发扬不怕脏、不怕累的精神,为小区居民清理楼道垃圾和部分小

广告、更换崭新的便民公示栏、帮助行动不便的老人过马路、进行文明交通劝导等,宣传全市创建文明城市活动。

本次活动使党员干部在志愿服务过程中强化了服务群众意识,他们纷纷表示,将进一步改进工作作风,提升服务水平,真心实意为群众着想,踏踏实实多为群众办实事、办好事,为推动市域治理现代化和衡阳争创全国文明城市贡献法院党员力量。

蒸湘区法院:

开展《反有组织犯罪法》普法宣传活动



蒸湘区法院法官为群众解读《反有组织犯罪法》的重点条文和相关法律问题。

衡阳晚报讯(文/图 通讯员 杨林森)

为进一步提升人民群众防范黑恶犯罪的意识,增强人民群众同黑恶势力作斗争的决心,近日,在《反有组织犯罪法》实施之际,蒸湘区人民法院干警前往蒸湘万达广场开展《反有组织犯罪法》宣传活动。

活动现场,干警通过悬挂横幅标语、发放宣传手册、开展法律咨询等形式,为群众解读《反有组织犯罪法》的重点条文和相关法律问题,切实增强人民群众运用法律武器与黑恶势力作斗争的信心,鼓励人民群众检举揭发违法犯罪线索,积极参与常态化扫黑除恶斗争。本次活动共发放《反有组织犯罪法》及相关法律宣传资料300余份,为群众答疑解惑30余次。

据悉,下一步,蒸湘区法院将结合审判工作实际,深入贯彻落实《反有组织犯罪法》,不断推进常态化扫黑除恶斗争工作走深走实,为建设平安蒸湘、法治蒸湘贡献司法力量。

南岳区法院:

举行公众开放日活动

衡阳晚报讯(通讯员 资浩冰)日前,南岳区人民法院邀请党政机关领导、人大代表、政协委员、学校师生及媒体记者等60余名公众代表走进法院,让他们近距离了解司法、感受司法、监督司法。

当日上午,庄严的升旗仪式拉开了“开放日”活动的序幕。在工作人员的引导下,公众代表们先后参观了诉讼服务中心、审判法庭、“芳华驿站”调解室等场

所,现场观摩了诉讼风险评估、自助立案查询等智能设备的功能演示,亲身体验一站式多元解纷和诉讼服务体系建设成果。

在审判法庭内,学生们还化身成为法官、书记员、公诉人等角色,生动模拟了一场校园欺凌案件的庭审。法院干警以“法润青春”为主题,结合该案例开展了“普法小课堂”,并现场回答了学生们

提出的法律问题,引导学生们树立法治观念、争做守法小公民。

“这种沉浸式、参与式的法治宣传教育值得点赞,既普及了法律知识,又点亮了孩子心中的法治梦想。”省人大代表赵丛笑在旁听模拟庭审后感慨道。活动结束后的座谈会上,公众代表们纷纷表示,通过此次活动,进一步增强了法律意识,也增进了对法院工作的理解和认同。

祁东县法院:

积极开展审判品牌创建活动



衡阳晚报讯(通讯员 蒋小花)为深入贯彻落实上级法院组织的“为群众办实事示范法院”创建活动和“公平正义就在群众身边”一院一品牌创建活动,祁东县人民法院紧紧围绕工作实际,树立精品意识,高站位谋划部署“促小家和美、构大家和谐”审判品牌创建活动。

祁东县法院制定的实施方案提出,坚持把维护婚姻家庭稳定、保护家庭成员合法权益、服务家教家风文明作为新时代家事审判工作的重要基点,秉承“温情司法、调判促和”的家事理念,做细

纷排查,做实非诉调解,做强诉讼中心,及时高效化解家事纠纷,促进家庭(小家)和美安宁、构筑社会(大家)和谐稳定;积极弘扬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和中华优秀传统文化,融情于法、寓教于审,让家事审判有“温度”,让人民群众切实感受到公平正义就在身边。

方案要求,以“为家庭疗伤、为社会减压、为法院减负”为目标,推进家事审判与社会治理深度融合,创新“法院+”审判方式,建立“2+7+25+N”专业团队审判、婚姻家庭纠纷调解前置、矛盾化解

联防联控、帮扶回访“四个机制”,全力打造前端诉源治理、中端矛盾调解、末端司法审判的全链条家事审判“祁东模式”,加快形成审判品牌特色。

方案强调,要加强领导,成立领导小组及办公室,层层压实责任,有效推进活动开展;要积极宣传,多主题多形式开展普法,以案释法析理;要注重协作,积极争取有关单位、组织支持,汇聚更多力量;要严格考核,认真对照工作任务、时间节点逐项落实,以督导考核提升活动实效。

珠晖区法院:

巡回法庭进小区 司法服务“零距离”



珠晖区法院法官采用巡回法庭的形式,在小区现场开庭审理物业纠纷案件。

衡阳晚报讯(文/图 通讯员 邹琳)

近日,珠晖区人民法院立案庭法官将法庭前移,走进珠晖区帝景苑小区,巡回审理多起物业纠纷案件,通过以案释法向社区居民进行普法宣传。

据悉,帝景苑小区涉案业主因不满物业公司对小区生活环境、安全等方面的管理,而拒绝缴纳物业费,物业公司多次催缴无果后,将小区6户业主诉至法院。庭审过程中,法官向物业和业主了解案件详情,分析双方矛盾焦点,向双方当事人解读涉及物业管理的相关法律法规,并在庭审结束后到车库等地现场查看。

珠晖区法院通过巡回法庭进小区,把庭审开到居民家门口,不断提高人民群众司法获得感、幸福感和满意度。

石鼓区法院:

以法之名 保护“少年的你”

衡阳晚报讯(通讯员 饶文星)“有没有同学遭受过校园暴力呀?”“哪位同学知道最新的刑事责任年龄是多少呢?”法治课堂现场氛围热烈……近日,石鼓区人民法院院长肖海军与该院法官一道,来到衡阳市博文高级中学开展“利剑护蕾”主题法治宣讲活动,1200余名中学生参加了此次活动,会场座无虚席。

活动中,法官首先对“法”的繁体字进行拆字释义,让同学们对“法”的来源及发展产生强烈兴趣。接着,细数生活中常见的各种违法犯罪,让同学们对“法”有了进一步认识。肖海军先后以“自甘风险”和“校园暴力”为主题的两个重点内容,结合刑事审判工作实际、青少年校园生活现实等情况,选取生动的典型案例,以案说法,深入浅出讲解法律知识。

另一个普法现场,全市首支“蒲公英”女法官普法宣讲团在法治宣传展板前为同学们讲解法律小知识、答疑解惑,并向他们发放普法宣传手册,方便同学们在今后的学习生活中继续学习法律知识。“蒲公英”女法官普法宣讲团通过一次普法宣传,能在孩子们心中种下一颗法治的种子,便是此行最大的收获。”讲座结束后,肖海军这样说道。

据悉,“为群众办实事示范法院”创建活动开展以来,石鼓区人民法院一直将开展青少年法治宣传教育、促进青少年健康成长作为一项重要工作来抓,积极开展“法治讲座”“法官进校园”“送法进校园”等活动,教育和引导青少年学法、知法、守法、用法,受到广大学校师生的一致好评。今年以来,已结合“利剑护蕾”专项行动,先后安排干警到多个学校开展普法宣传6次,参与学生人数6000余人。